

项目编号：10376-2023-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浙江聚禾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卢晶

审核组员（签字）： 蒋建峰、郎彤华、杨子林

报告日期： 2025年5月23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卢晶

组员：蒋建峰、郎彤华、杨子林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卢晶	组长	审核员	2022-N1QMS-1251867 2022-N1EMS-1251867 2024-N1OHSMS-1251867	Q: 34.01.02 E: 34.01.01,34.01.02,34.06.00 O: 34.01.01,34.01.02,34.06.00
B	蒋建峰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1275138 2025-N1EMS-1275138 2025-N1OHSMS-1275138	E: 34.01.01,34.01.02,34.06.00 O: 34.01.01,34.01.02,34.06.00
C	郎彤华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4-N0OHSMS-1460159 2024-N0EMS-1460159 2024-N0QMS-1460159	Q: 34.01.01,34.01.02,34.06.00 E: 34.01.01,34.01.02,34.06.00 O: 34.01.01,34.01.02,34.06.00
D	杨子林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5-N0EMS-1059499 2025-N0QMS-1059499	E:34.01.01,34.01.02,34.06.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赵月华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初审 再认证 第 2 次监审 特殊审核 其他

认证后，进行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劳动法、产品质量法、消防法、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顾客要求及合同约定。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5月22日上午至2025年05月23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06月06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许可范围内的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城乡规划编制、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土地规划（编制、设计）、土地勘测（土地调查、土地勘测、地籍测量、其他土地专业测绘）、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不动产调查登记、社会风险评估、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用地报批、土地评估、土地政策咨询及服务、土地估价、空间规划编制、数据整合建库、文物普查

E:许可范围内的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城乡规划编制、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土地规划（编制、设计）、土地勘测（土地调查、土地勘测、地籍测量、其他土地专业测绘）、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不动产调查登记、社会风险评估、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用地报批、土地评估、土地政策咨询及服务、土地估价、空间规划编制、数据整合建库、文物普查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许可范围内的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城乡规划编制、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土地规划（编制、设计）、土地勘测（土地调查、土地勘测、地籍测量、其他土地专业测绘）、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不动产调查登记、社会风险评估、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用地报批、土地评估、土地政策咨询及服务、土地估价、空间规划编制、数据整合建库、文物普查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天目山路160号国际花园西塔楼1801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数源软件园 8 幢 4 楼

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数源软件园 8 幢 4 楼

多场所地址：无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EO 8.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 年 5 月 30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5 月 3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①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② 内审员能力的提升；③ 认证范围是否修改；④ 人员的变动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1）人员较为稳定；（2）测量设备校准齐全；（3）项目流程管理较为成熟；（4）专业领域技术力量充足；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经营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相比上一年度监督审核有所提升，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业务范围广泛，涉及的法律法规较多，但涉及的培训较少，存在一定的风险。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质量目标：

- a) 设计方案确认一次通过率 $\geq 96\%$;
- b) 合同履约率 100%;
- c) 顾客满意率 $\geq 95\%$ 。

公司环境目标：

- a) 环境污染事故为 0;
- b) 火灾事故为 0;
- c) 固体废物分类处置率 100%。

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 a) 轻伤小于 1‰人次/年
- b) 触电事故为 0。

管理目标在管理方针的框架下展开，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目前的发展水平。并分解到了各个部门，根据具体情况规定了月度、年度的考核要求，管理评审前均进行了考核，查阅管理评审输入资料，各部门目标完成，总目标完成。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人员能力要求

原资质范围内要求持证人员未减少，相关设计人员取得高级职称或注册测绘师资格；抽查到的专业人员执业资格证情况如下表：

专业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有效期期限
城乡规划师	李海华	GH20181304291	2027 年 08 月 12 日
古建筑, 古文化遗址古墓葬	李小宁	ZRSJ20060113	/
注册测绘师	陈敏	213301706(00)	2027 年 12 月 23 日
不动产调查登记代理	成杰峰	2022181	2027 年 10 月 19 日
测绘质量检查	余鹏	浙测学 ZLJC20250170	/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	甘迪龙	2023126	/
现代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成宇方	20241130264	2027 年 11 月 29 日
土地估价师	李秀	2013370240	2034 年 2 月 28 日
文物保护	王胜利	KWS0161	/
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	华俊龙	TDZZSTXF-2025-0044	2026 年 5 月

2) 与产品有关的要求与满意度

主要顾客为各地政府、规划部门、交通管理部门、建设单位等，为长期合作外部顾客。对于一般使用客户，其他客户按质量手册 8.2 要求，经合同评审，并确定合同后实施。合同期内，按要求进行设计和评估。抽查业务合同：

1) 客户名称：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人民政府，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9 日，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度经营性用地出让做地相关技术服务单位采购项目，合同规定了：①项目内容（土地勘测和测绘、整理土地报批资料、土地估价、土地市场分析等）和具体要求；②服务目标、质量要求、工作成果及其提交；③服务费用及支付；④其他权利义务（合同终止、工作成果争议处理方式等）；⑤知识产权；⑥保密责任；⑦违约责任；⑧不可抗力；⑨联系人；⑩适用法律和争议的处理方式等内容，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2) 客户名称：云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时间：2024 年 11 月，项目名称：云和县元和街道梅湾



村、梨庄村村庄规划；合同规定了：①服务内容（对生态修复、农用地整治、建设用地整治提出整治方案；城乡规划编制）；③成果要求；④项目进度要求；⑤技术资料；⑥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⑦知识产权及产权担保；⑧合同的转让和分包；⑨违约责任；⑩争议解决等内容，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3) 客户名称：义乌市上溪镇和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7日，合同编号为JY24017，项目名称：义乌市上溪镇和平村华萼堂保护修缮及局部展陈设计；合同规定了：①服务内容（华萼堂局部建筑修缮设计、华萼堂局部建筑展陈设计）；②技术服务地点、技术服务期限；③设计资料及文件；④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⑤双方责任；⑥违约责任；⑦争议解决方式；⑧保密义务等内容，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4) 客户名称：林同棣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台州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时间：2025年5月6日，项目名称：台州1号公路项目前期土地类报批专题技术服务专项（服务）；合同规定了：①合同签订依据；②工作内容及要求（用地预审、节地专章、阳光征地、勘测定界、用地报批、矿床压覆调查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③资料要求；④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及支付方式；⑤双方权利与责任；⑥知识产权及保密责任；⑦违约责任；⑧争议解决等内容，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5) 客户名称：宁波市镇海区九龙湖镇人民政府，签订时间：2024年7月，合同编号为C240890，项目：宁波市2024年度计划第十九批次建设用地（镇海）项目纬四路（经一路-长应河）地块使用林地现状调查报告编制，合同规定了服务内容（林地现状调查及成果报告编制）、服务要求、服务期限、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逾期处理、不可抗力、争议解决等内容，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6) 客户名称：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服务中心（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日期2024年12月，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沙尔沁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合同规定了：①服务内容（项目计划书、整治区域现状公众参与调查表、整治地块现状调查影像资料、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村庄规划、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年度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实施绩效评价、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整体验收方案编制、新增耕地潜力调查方案）；②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③服务成果的质量；④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⑤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⑥合同金额；⑦付款时间及条件；⑧知识产权；⑨违约条款；⑩不可抗力；⑪争议解决方式合等内容，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以上合同均已实施，合同评审在盖章之前由总工部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符合控制要求。

顾客满意度测评结果较高，达到95%，做到目标要求。

3) 采购管理

公司采购产品主要日常办公用品和所需要的检测设备，基本按一般采购进行管理。组织的外包为测绘，与供应商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

4) 设备管理

主要服务的设备即为测量设备，主要有GPS/GNSS接收机、手持式激光测距仪、全站仪等，制定检定/校准计划，所查器具校准在有效期内，管理较为完善。

5) 设计服务安排和产品放行

组织依据与顾客签订的供货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提供技术服务，最终结果以（评估）报告的形式交付客户。

工艺流程：签订合同→收集资料→编写技术设计书或项目管理表→作业准备→内业→过程检查、技术总结→形成评价报告→验收评审→提交评价报告

由审查岗位和审批岗位，对设计结果进行监视和把关，部分项目按合同要求，分别按阶段举办行业专家论证会议，专家提出的问题继续完善并确认后交付。

组织配备电脑、GPS接收机、GNSS接收机、手持式激光测距仪、全站仪等办公和测量用具。



设计人员要求取得高级职称或注册测绘师资格；查看李海华取得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陈敏取得国家注册测绘师资格等，其他详见综合部 7.2 条款记录。

需确认过程：设计服务过程中，取得设计服务资质的过程即为确认过程，要求了人员资质、设备设施、作业管理等方面的要求，取得相应从业资质即认为具备过程服务能力。

最终成果以报告的形式交付给客户，为客户保密。

组织的设计过程分设计岗位、审查岗位和审批岗位，对设计结果进行监视和把关；部分项目按合同要求，分别按阶段举办行业专家论证会议，专家提出的问题继续完善并确认后交付。

组织近期无测绘项目，因此本次监督审核暂未安排测绘现场审核。

现场抽查《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沙尔沁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委托单位为，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该项目为内蒙古自治区 2025 年首批确定 6 个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之一。查见《沙尔沁镇痊愈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编制工作计划》，编制日期：2025.02.13，项目分为三个阶段：**编制实施方案初稿→实施方案细化→评审上报**。经过前期政策研究、基础资料收集、现场调研和座谈，在充分了解实地情况和发展诉求后，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充分挖掘土地整治资源和农文旅资源禀赋，以“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连片整治、智慧农业、产业引入来支撑沙尔沁镇乡村振兴。以农工融合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明确各子项目的建设内容和建设时序，形成实施方案汇稿，由荣磊、甘迪龙等人负责汇总各专业及相关专家反馈的修改意见完善文本内容，贺振宇按照部里的大纲汇总，陈李军等人负责相关附图、附表的制作，完成时间：2025.02.14。2月17日-28日，进行实施方案的细化，朱俊鹏、王佳阳等人负责现场调研、村庄基础设施与产业专业、生态，陈李军、甘迪龙负责现场调研，永农调整的地块现状，确定调整批次。朱俊鹏等人对接业务，确定拟定子项目的内容和规模。最后各参与编制人员进行实时方案内容细化，形成《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沙尔沁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实施方案》，经公司内审审核，审核人：成杰峰、韩伟刚；审核时间：2025年3月1日，于2025年3月10日，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首批试点评选专家论证会。（可支持认证范围：城乡规划编制、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土地规划（编制、设计）、土地勘测（土地调查、土地勘测、地籍测量、其他土地专业测绘）

另抽查《云和县元和街道梅湾村、梨庄村村庄规划》、《台州一号公路》、《宁波市 2024 年度计划第十九批次建设用地（镇海）项目纬四路（经一路-长应河）地块》等 6 个项目，均有相应的评估报告，报告呈现了工作阶段和成果以及内部审批或专家论证信息，可追溯现询问设计岗位人员魏海军、滕欢欢，两人负责《仙居县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目前正进行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村庄建设边界修改，乡镇数据库建库中。询问甘迪龙、顾燕菲，负责《磐安县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目前正在数据库建设质检中。

公司设计的主要人员能力与公司业务匹配，可实现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设计服务产品。公司设计的主要人员能力与公司业务匹配，可实现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设计服务产品。

7) 环境因素与危险源识别

组织编制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控制程序》，对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识别、评价结果、控制手段等做出了规定。综合部主导，其他部门参与进行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危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价，

近一年来，组织的业务形态未发生变化，活动较为简单。组织的重要环境因素主要有：固体废弃物、火灾事故、能源消耗的发生。不可接受风险：触电、火灾、交通事故、溺水。组织的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危险源辨识、评价与实际吻合，与上一次监督审核情况一致，无变化，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理，由大厦物业统一处理。日常加强消防点检以及员工用电安全督促，为员工购买工伤保险等，组织的控制措施基本能够满足控制要求。

8) 合规义务及合规评价

组织编制的《合规性评价管理程序》未变化，对合规义务和合规性评价进行了管理。公司建立、实施并保持程序来识别与公司的活动、产品和服务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并建立获取这些要求的渠道。



确定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如何运用到公司的活动、产品和服务以及相关的环境因素和风险因素。查所提供的《适用法律法规清单和其他要求一览表》，基本涵盖所涉及各相关方。2025.01.15，对法规进行识别。并给出法规评价报告。企业运营一年来未因违法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情况证据。组织的设计和服务过程不涉及重大污染源和职业病危害因素，无相应环境监测、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和职业病检测要求。组织定期组织员工体检，抽2份体检报告见附件。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内部审核

2024年4月14日组织公司内部审核；组长为韩伟刚；组员为赵月华，有进行内审员培训，有执行内审活动的的能力。审核目的、依据、范围和方法及审核计划覆盖的部门或条款基本齐全。

查看内审相关资料：内部管理体系审核实施，共有7人参加会议，包括总经理、各部门负责人（查参加部门、人员基本齐全），时间安排合理，同时考虑到互查的公正性。

查《内审检查表》：有综合、总工、市场、财务等部门的审核记录，条款与策划一致，记录真实、完整，包括QE0体系所有条款，没有遗漏。

查《不合格报告》：开具不符合报告1份，主要涉及E0 8.1条款/综合部。综合部负责人对不符合原因进行了分析，对于不符合项所采取了纠正措施，内审员进行了验证，基本满足控制要求。

查《内部审核报告》：查审核结论为建立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基本符合GB/T 19001-2016、GB/T 24001-2016、GB/T 45001-2020标准要求，管理体系的运行是适宜的、充分的、有效的。

2) 管理评审

2024年4月28日进行，评审方式：会议评审，编制：韩伟刚；审批：林继红。参加人员包括最高管理者、各部门负责人。计划中明确了评审内容和资料准备要求，包括输入内容。管理评审记录显示，组织按计划的时间实施了管理评审，管理层、综合室、市场部、总工办、财务部等相关人员参与了会议。管理评审结论：管理体系运行有效，适合组织的运行，符合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ISO 45001:2018标准的要求。管理评审改进建议：(1) 加强消防安全检查，培养安全意识；(2) 强化风险意识。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近一年以来，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设计输出均能满足合同约定以及顾客的要求。

组织在近一年期限内，未发生不合格服务输出，未发生服务质量相关的重大投诉/处罚、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件。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内部的不合格有通过标识、纠正等进行控制，并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统计、分析，查找原因并实施纠正措施，基本符合改进要求。

组织在近一年期限内，未发生项目服务质量相关的重大投诉/处罚，内部发现的不符合通过纠正措施可有效闭环，基本有效。

未发生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件/事故，无相应的纠正和纠正措施记录。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未发现行业投诉及相关质量、环境、生产安全事故/事件记录。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更



- 2) 组织机构: 无变更
- 3) 管理体系: 无变更
- 4) 资源配置: 无变更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变更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变更
- 7) 外部环境: 无变更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变更
- 9) 联系方式: 无变更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未开具不符合项。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认证证书主要使用于公司的宣传与投标使用。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浙江聚禾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卢晶、蒋建峰、郎彤华、杨子林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